

广东省卫生经济学会

粤卫经〔2023〕96号

关于推荐加入“广东省卫生经济学会 生物治疗与转化医学分会”的函

各医疗机构、医科院校及相关企事业单位：

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十四五”生物经济发展规划》(发改高技(2021)1850号)，提出力争通过五年努力，要重点发展基因诊疗和细胞治疗等生物医学新技术，强化产学研用协同联动，加快相关技术产品转化和临床应用。

为了积极推进我省新时期生物医学新技术方面的研究和创新，探讨产学研用协同联动模式和运行方式。我会决定，组建广东省卫生经济学会生物治疗与转化医学分会(简称分会)，旨在提高促进生物治疗基础研究成果的应用和向产品的转化，提升在广东省生物治疗科技活动和国内外学术方面的影响力。

一、分会宗旨

团结、联合、组织大湾区生物治疗相关领域的专业人士，按照不同领域或专业开展学术/技术交流、发展战略研究、专业技术标准制定、专业资格认可、专业培训等相关活动，提高会员所从事领域的科研、教学、生产、应用水平，促进生物治疗基础研究成果的应用和向产品的转化，提升在广东省生物治疗科技活动和国内外学术方面的影响力。

二、分会发展目标

五年内将建立1平台(学术交流平台)，2体系(经济价值评估体系和经济资源优化体系)和1中心(咨询及服务中心)的发展目标。推进大湾区生物治疗从基础向临床应用快速延伸，为广东省经济发展和人民健康服务。

三、分会发起和组建

由广东省卫生经济学会发起，组建“广东省卫生经济学会生物治疗与转化医学分会筹备组”，委托中山大学肿瘤防治中心生物治疗中心夏建川教授为筹备组负责人。

四、分会的组织架构

分会设会长 1 名，副会长 20 名，常务委员、委员若干名。

下设办事机构，成立分会秘书处，设：秘书长 1 名，副秘书长 2 名；办事机构常驻地址：中山大学肿瘤防治中心生物治疗中心。

五、分会的范围及条件

（一）推荐会员的范围

各医疗卫生机构、医药学校及从事生物治疗相关工作的企事业单位人员。

（二）推荐会员的条件

根据《广东省卫生经济学会章程》，设单位会员跟个人会员。

单位会员：

1. 依法登记成立的企事业单位（经济实体）和社会团体；
2. 愿意以单位的名义参加分会组织的各项活动；
3. 愿意遵守本会章程并交纳会费。

个人会员：

1. 遵守《广东省卫生经济学会章程》，热心支持本分会工作，自觉缴纳会费，积极参加分会活动。
2. 企业人员申请入会必须是该企业先已获得单位会员资格。

六、分会的入会方式

请有关单位推荐符合以上范围、条件的人员加入分会，按以下会员类别，于 2024 年 2 月 29 日前报送给筹备组。

个人会员：微信扫描以下二维码，在线填写《广东省卫生经济学会个人会员登记表》，填报后添加筹备组工作人员微信号，审核通过后同时邀请加入“生物治疗与转化医学分会候选人”微信群；



广东省卫生经济学会个人会员登记表



单位会员：填写附件《广东省卫生经济学会单位会员登记表》，盖章后，扫描件以及 word 版发送至广东省卫生经济学会秘书处邮箱：gdswsjjxhmsc@126.com；或添加广东省卫生经济学会会员组织部联系人微信号获取并报送。

七、分会筹备组联系人：

中山大学肿瘤防治中心 唐艳 18928826555（微信同号）

向橦 18898829066（微信同号）

广东省卫生经济学会会员组织部 张庆军 13822242418（微信同号）

附件：广东省卫生经济学会单位会员登记表



附件：广东省卫生经济学会单位会员登记表

单位名称		电话	
通信地址		传真	
		邮箱	
单位性质		推荐人	1: _____ 2: _____
法定代表人		职务	电话
联系人姓名		职务	电话
联系人邮箱		手机	微信
拟申报团体会员资格	<input type="checkbox"/> 常务理事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理事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会员单位		
拟加入专委会（分会）	广东省卫生经济学会生物治疗与转化医学分会（筹）		
单位情况简介（限 200 字内）：			
推荐参加学会个人会员姓名：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签名）：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广东省卫生经济学会意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1. 推荐参加学会个人会员须同时填报个人会员登记表（扫码填报）；
 2. 申报常务理事单位可推荐为分会副会长，申报理事单位可推荐为分会常务委员；
 最终资格认定以学会意见为准。